



不是老师的宠儿

周国平 著



全国优秀出版社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不是老师的宠儿

周国平 著 谢翔 绘



全国优秀出版社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
· 杭州 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不是老师的宠儿/周国平著;谢翔绘. —杭州: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7.3

(我的小时候)

ISBN 978-7-5342-9737-3

I. ①不… II. ①周… ②谢… III. ①散文集-中国-当代 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75466 号

我的时候

不是老师的宠儿

BUSHI LAOSHI DE CHONGER

周国平 著 谢翔 绘

责任编辑 韩 潇

特约编辑 李 殷

美术编辑 汪佳诗

责任校对 沈 鹏

责任印制 王 振
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：杭州市天目山路 40 号

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 880mm×1300mm 1/32

印张 4.375 字数 41000

印数 1—10000

2017 年 3 月第 1 版

201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42-9737-3

定价：28.00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)



每个人都有童年

每个人都有童年，作家们自然也有属于自己的童年。那他们的童年是如何度过的呢？我想这应该是很多人，尤其是青少年们非常感兴趣的。因为作家在大多数人眼中是一个略显神秘的职业，他们用笔构建出了一个又一个或发人深省或令人向往的艺术世界。有人甚至把他们称作“人类灵魂的工程师”。所以，了解一个作家的诞生，了解他们童年时候的生活，对广大读者来说，应该是件很有意义的事。

为此，我们编辑出版了这套“我的小时候”丛书，邀请了王安忆、苏童、迟子建、张炜、周国平、郁雨君等国内著名作家，请他们回忆了各自的童年生活。我们试图从这些回忆中走进他们的世界，从那些或生动或明媚或忧伤或悲痛的细节中，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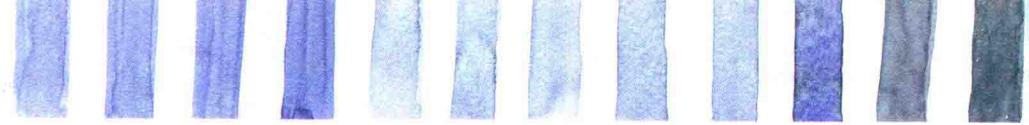
原他们生命中那一个个永恒的瞬间。

生活在繁华如梦的上海的王安忆，读书时校舍分散在民居之中，操场隔在两条弄堂之间，她记忆中“那些沙砾似的小孩子”，可能正在创造着文学史上的“长恨歌”；成长于江南水乡苏州的苏童，九岁时缠绵病榻，从此明白了生与死的意义，而他记忆里苏州百年老街上的各色人物和各种味道，则构成了他日后创作中的“香椿树街”；在白雪皑皑的北方长大的迟子建，念念不忘雪花弹播森林时，在苍茫中响起的伐木声，她感恩自然用壮美滋养了她幼小的心灵，使她写出的作品充满了亲切而熟悉的气息；在胶东半岛成长起来的张炜，回忆里则是山海俱在，鱼虫混杂……

不同的地方带来不同的生活，不同的生活带来不同的童年。出生于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作家们，虽然没有现代孩子如此多元的童年，却也清晰地记



着自己的各种童年趣事。王安忆说起自己尝冰的经历是那么生动有趣，她说送冰来的人坐都不肯坐，孩子们的牙齿在冰凉光滑的冰面上滑来滑去；苏童在游泳池里羡慕可以快乐狗刨的一家人，因为他自从学会了正规的泳姿后，就再也没有那么放肆过，他试图回到当年自己在护城河里的样子，却只游了几下就害羞起来；迟子建看着暮色中的炊烟，觉得那是房屋上升起的云朵，是劈柴化成的幽魂，是天上的云朵长裙下飘逸着的流苏；张炜最初有了“家口”时，惴惴不安的心被“小碗”姑娘爽朗的笑声平复，从喜欢更增加了几分佩服；周国平上小学时，为了不知道如何对付总是越过“三八线”的女同学而苦恼；孩子们可能最熟悉的辫子姐姐，小时候喜欢收集各种颜色的糖纸，为了多收集糖纸就拼命吃糖，她喜欢那彩色的玻璃糖纸蒙在眼睛上时，世界被过滤成了另一个样子……



尽管作家们的童年生活大相径庭，但有一点却是殊途同归——他们的眼睛、鼻子、耳朵和心灵极其敏感，他们度过的每一天，无论是否有趣，其内容都在心里疯狂地生长着。坦白说，我曾希望在他们的文字中看出他们对文学的执着，对将来的志趣，想以此来激励现在的孩子们——如果你们也有一个作家梦，那么应该向他们学习。而如今，作家们交付的这一幅幅充满浓情的“旧照片”，让我看到了更重要的东西，那就是对事物的感受，对细节的还原，对生活的热爱。也许这些才是他们从事写作的真正动机——用文字留住生活，留住岁月，不让它们消逝得无影无踪。

童年印象，用文字留下它们，是不是更有趣一些呢？

黄育海

三 录

- 淮贫民窟 1
- 上课爱做小动作 14
- 不是老师的宠儿 26
- 为释迦牟尼流泪 35
- 万竹街和城隍庙 41
- 街头的娱乐 50
- 最快活的日子在乡下 57
- 乖孩子的劣迹 66
- 广场一角的大院 75
- 孩子王 82
- 迷恋数学和作文 90
- 神经衰弱 100
- 孤僻的少年 108
- 扑在书本上 117





淮贫民窟

从记事起，我家就住在侯家路 120 号。不过，那不是我出生的地方，我出生在虹口区的一所房子里。母亲说，怀我的时候，抗战临近结束，飞机频繁轰炸上海，虹口是重点目标，窗外警报声和炸弹声不绝，使她处在极度的惊慌之中。也许正是这种特殊的胎教，造就了我的过于敏感的天性。母亲怀我时身体不好，分娩后没有奶水，我是靠奶粉养大的，因此体质也比较弱。我生下后不久，一家姓毛的邻居不慎失火，把整幢房子烧了。其后这个邻居投靠他的哥哥，把我家也介绍过去，



于是我家搬到了侯家路，住进了他哥哥当二房东的住宅里。我不知道大房东是谁，从没有听人说起过。事过十多年后，母亲还常常不胜怀念地说起虹口住宅的舒适，而对毛家的闹祸耿耿于怀。我是丝毫不记得我的诞生屋的情形了，受母亲情绪的感染，我总把它想象成一幢明亮宽敞的楼房，总之世上没有比它更美丽的房屋了。

侯家路位于上海东南角，属于邑庙区（后改称南市区）。那里是上海的老城，窄小的街道纵横交错，路面用不规则的蜡黄色或青灰色大卵石铺成，街道两旁是低矮陈旧的砖房和木板房，紧紧地挤挨在一起。在当时的上海，有两个区最像贫民窟，一个是闸北区，另一个就是邑庙区。邑庙区靠近黄浦江，由于排水设施落后，每年暴雨

季节，当黄浦江涨水的时候，那一带的街道上便会积起齐膝深的水，我们称作“发大水”。水是





从阴沟里漫上来的，当然很脏，水面上窜跃着水蜘蛛。大人们自然觉得不便，但我们孩子们却像过节一样，一个个穿着木屐或赤着脚，兴高采烈地在脏水里蹚来蹚去。对于可怜的城市孩子来说，这是难得的和水亲近的机会。

上海老城区的黎明景象极具特色。每天清晨，天蒙蒙亮，便有人推着粪车边走边吆喊，家家户户提着马桶走出门来，把粪便倒进粪车，一时间街上臭气扑鼻，响起了一片用竹刷洗刷马桶的声音。一会儿，垃圾车来了，推车人丁零丁零地摇着手铃，家家户户又出来倒垃圾。街道就在这刷马桶声和铃铛声中醒来了。然后，女人们提着竹篮，围在街道边的菜摊旁讨价还价，一片喧哗声，开始了雷同而又热闹的一天。



走进侯家路某一扇临街的小门，爬上黢黑的楼梯，再穿过架在天井上方的一截小木桥，踏上一条窄窄的木走廊，我家便在走廊的顶头。那是一间很小的正方形屋子，只有几平方米，上海人称作“亭子间”。顶上是水泥平台，太阳一晒，屋里便闷热异常。它实在太小了，放两张床和一张饭桌就没有了空余之地，父亲只得在旁边拼接出一间简易的屋子，用做厨房。现在我完全无法想象，那么狭小的空间里是怎么住下七口人的，但当时却丝毫不感到难以忍受，孩子的适应性实在是超乎想象的。

从街上看，120号是一扇小门，走进去却别有天地，其实是一座颇深的二层建筑，住着十多户人家。二楼主体部分基本归毛家使用，小木走廊

上的几间小屋以及一楼的房屋则租给了其他房客。楼下住着几家湖北人，常聚在一起搓麻将赌钱，楼上的居民就向警察告发，因此楼上和楼下之间充满敌对情绪。

夏天的夜晚，二楼的居民经常在屋顶的水泥平台上乘凉。毛家叔叔喜欢讲鬼故事，我每每听得毛骨悚然，不敢回屋睡觉。他还讲过一个徐文长的故事，说是有一寡妇怀了孕，被告到官府，徐文长断案，断定只是因为这女人与婆家人包括小叔子共用一个马桶，马桶内有精气而致孕。后来女人生下一无骨死胎，证明了断案正确。这当然是无稽之谈，但当时我头一回听到与性有关的谈论，似懂非懂，觉得很神秘。

毛家是浦东人，说话带浓重的浦东乡音。大



毛是个胖子，一脸横肉，开了一家袜厂，车间就在楼梯边的大客厅里，七八个女工坐在手摇织机旁做工，满楼都听得见机器的咔嗒声。小毛是瘦高个，曾经劳改过，没有职业，一生潦倒。他的老婆也在袜厂做工，这个面色苍白的可怜女人常常遭到丈夫毒打。倘若楼里突然哭喊声连天，多半是毛家叔叔在打老婆了，其结果往往是老婆被推下长长的楼梯，跌得满头是血。此后若干天里，人们会看见毛家婶婶头上裹着一块布。毛家伯伯同样打老婆，同样打得很，只是比小毛打得少些。在挨打之后，两家的老婆始终服服帖帖，把挨打视为她们生活的正常组成部分。

在我的印象中，毛家伯伯对孩子很严厉，不苟言笑。毛家叔叔却是喜欢孩子的，见了我笑逐



颜开，兴致好时还会带我上街玩。他待人热心，不过，有一回他帮的忙却使我父亲不太高兴。那一天，我把脑袋伸进床头的铁栏杆里玩，退不出来了。毛家叔叔闻讯赶来，用锤子把一根栏杆敲掉。父亲下班回家，见状责备毛家叔叔太笨，说既然能伸进去，就一定能退出来，怎么连这个道理都不懂。反正从此以后，我家的铁床就少了一根栏杆。

二毛家都多子女，现在我仍记得他们每一个人的名字。大毛家的大公子叫彩庭，年龄比我们大许多，在我上小学时就结婚了。他相貌堂堂，拍过一张化装成梁山伯的戏照，使我在心中崇拜了好一阵。他的婚礼在一家酒店举行，摆了一二十桌，





在当时算得上场面盛大。母亲背着父亲送了五元钱礼金，带我们去参加了婚礼，目的当然是为了让我们饱餐一顿。老式婚礼有许多繁文缛节，新郎新娘不断地被领到每个稍有瓜葛的长辈前鞠躬。虽然当时我是一个孩子，但也已发现他们越来越不耐烦，脸色渐渐阴沉。婚礼的高潮是拜天地，当司仪高声宣布之时，意外的事情发生了，人们发现新郎新娘不知了去向。大厅里一阵骚动，最后好像是从厕所里把他们找了出来。新郎脸色铁青，勉强三鞠躬了事。大人们说，新郎是新式人，不喜欢这些老式礼节。可是，结婚后不久，这个新式人也和他的父辈一样经常毒打那个当小学校长的妻子了。大毛家的二女儿叫彩虹，比我大两岁，是一个面容苍白的姑娘。父亲常开玩笑说要